关于魏县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5年9月24日在魏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上

魏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大鹏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

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魏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4年财政决算已经汇编完成。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县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295358万元，占年初预算327277万元的90.2%，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比增长0.3%。其中：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339万元，占年初预算数207416万元的96.6%，短收7077万元，同比增长4.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报告预算数为551183万元。省财政厅批复的我县2024年财政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564556万元，占调整预算数566643万元的99.6%，同比降低9.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报告数增加13373万元，主要原因是“三保”及其他刚性支出增长较快，尤其是2024年工资提标、教育、卫生健康、农业农村、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民生支出需求较上年有所提高。

从平衡情况看,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595528万元，包括：当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33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4627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9100万元、上年结转1581万元、调入资金8235万元（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139万元、收回存量及以前年度暂存资金调入809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589299万元，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4556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007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4700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7279万元（含补充财力债券结余105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927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2.5%，较上年同期降低87.7%。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758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43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17469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93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573万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42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90971万元，占调整预算113889万元的79.9%，同比降低60.1%，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县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大幅降低，实际收入较年初预算安排短收135042万元，造成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规模下降。

从平衡情况看，2024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160839万元，包括: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927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1908万元、上年结转55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29100万元。政府性

基金总支出为141521万元，包括：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0971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49930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19938万元（含补充财力债券结余62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52万元，占年初预算的98.7%，较上年同期降低30.6%。其中：县本级收入13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52万元，其中上级补助资金支出13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39万元，收支相抵后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71839万元,占预算的86.1%;支出完成75710万元，占预算的102.4%。

从平衡情况看，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145502万元，包括：当年收入71839万元，上年结余7366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75710万元。收支相抵后年末滚存结余69792万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上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1581万元，2024年已按规定用于原用途支出。**二是**关于举借债务情况。2024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39100万元（含新增债券

13600万元、再融资债券25500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29100万元（含新增债券8200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47100万元），累计收入债券转贷资金168200万元，当年偿还债务37001万元，截至2024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832358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券274638万元，其他一般债务970万元，专项债务556750万元。**三是**关于预算周转金规模及使用情况。2024年末预算周转金余额为1461万元，规模没有发生较大变化，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四是**预备费使用情况。预备费预算1000万元，实际支出1000万元，全部用于重点民生领域等支出。

二、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效果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和“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财经条例法规，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建设高质量财政的要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提高收入质量，优化财政资源配置，调整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创新财政支持政策，发挥引导放大作用，强化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运行风险，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一是科学合理组织财政收入。积极协调税务、开发区、自然资源规划等有关部门，持续强化房地产企业、园区企业等重点行业征管，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多渠道筹集资金弥补减收。做好重点行业、重点企

业的监控分析，大力挖潜收入，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重点领域财力支撑。同时，严格按照上级过紧日子要求，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优先保障重点民生领域。**三是**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年全县共争取到位各类资金54.66亿元，较上年同期48.1亿元增加6.56亿元，同比增长13.6%。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4.82亿元，国债资金1.14亿元，债券资金13.49亿元（其中一般债券2.7亿元、专项债券10.79亿元），金融工具3.98亿元，其他资金1.23亿元，争取资金总量在全市排在前列。

（二）加强管理严控财政运行风险。一是严控新增财政暂付款。我县财政暂付款已于2023年末消化清零，为杜绝出现新增财政暂付款，2024年以来，我县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原则，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约束力。**二是**严格执行政府举债融资正负面清单制度。完善隐性债务动态统计和重点监控工作机制，当年消化隐性债务3.7亿元，有效降低了财政运行风险。

（三）着力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一是加大了民生投入力度。2024年民生支出48.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9%，较好地保障了各项民生政策全面落实和民心工程顺利实施。**二是**支持了教育优先发展。投入教育资金15.5亿元，保障了全县中小学的正常运转，改善了农村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和办学条件，保证了特岗教师工资及农村原民办代课老师教龄补贴等福利待遇的有序发放，落实了“两免一补”、“三免一助”等教育政策。**三**

是提高了社会保障水平。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9.1亿元，保证了养老、低保、五保、优抚、救灾、再就业、残疾人补贴等社会保障支出的需要。投入卫生健康资金5.83亿元，保障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医疗救助等支出需要。投入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等项目专项资金1.7亿元，有力解决了我县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难问题。

（四）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一是继续深入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任务目标，细化推进步骤，完善指标标准，督促预算部门加快落地，推动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二是加快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县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衔接落实上级出台的各项事权实施方案和政策，厘清县级财政事权与职能定位，推动相关税制改革全面落实。三是完善政府采购和投资评审制度。2024年全年执行采购规模2.11亿元，同比降低18.2%，其中：货物0.46亿元、工程0.55亿元、服务1.1亿元。采购规模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财政收支矛盾不断加剧，我县在削减非必要支出和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的同时，将很大一部分财力优先用于“三保”等刚性支出，总体采购规模有所下降。

2024年累计完成财政性投资项目评审211项，送审金额20.01亿元，审减金额2.01亿元，审减率10%，节支增效作用显著。

三、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措施

从上述情况来看，虽然2024年财政收支总体运行平稳，但也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各类减收因素影响明显。受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影响，地方财政增收出现瓶颈，特别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受我县存量房数量较多、房价下滑等因素影响，群众购房持观望态度，房地产市场和土地市场长期低迷，收支形势日趋严峻，财政运行风险进一步加大。**二是**经济增长动能不足。我县工业基础薄弱，虽然近年来引进了一些新项目，但是这些项目投资周期长，固定资产进项投资大，短时间很难收效。骨干税源缺乏、拉动性新增税源少、增长动能不足将是我县财政收入面临的一个长期问题。**三是**部门支出不均衡。个别部门“三保”资金支出进度低，其它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高，这种支出不均衡现象违背了“三保”作为支出底线的原则，也与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不相适应。**四是**财政刚性增支不减。社保养老体制改革提标、维护社会稳定、乡村振兴、环境保护、教育事业等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并且都是政策性和刚性的，财政运行风险因素累积，可持续性面临诸多挑战，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保”形势异常严峻。

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一是**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行业、重点税种的分析监控和税收监管，及时掌握税源、税收、税负动态变化情况，有针对性地制定应对措施，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进一步培植扩大财源。

继续强化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工作，支持县域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发展壮大，实现财政收入增速和质量同步提高。**三是**强化财政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精算平衡、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用好增量、盘活存量的总体思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强化预算单位支出主体责任，确保财政支出均衡有序，盘活存量资金优先用于民生保障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急需资金支持的领域。**四是**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认真贯彻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坚持“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从严、从紧控制追加预算支出。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各位代表，以上预算执行结果，已经省财政厅审查批准，请予审议。

汇报完毕，谢谢大家！